

申请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简况表

学位授予单位 (盖章)	名称:中国传媒大学
	代码:10033

申请一级学科	名称:法学
	代码:03

本一级学科 学位授权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特需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无硕士点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表
年月日填

说明

一、单位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 3 月出版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标准》中的代码填写。

二、学科门类名称、一级学科名称及其代码、专业学位类别名称及其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 2011 年颁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

三、除另有说明外，本表填写中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尚在有效期内）的专任教师（含外籍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表中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项、教学成果等）均指署名第一单位获得的成果。

四、本表中的学科方向参考《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一级学科简介》中本学科的学科方向填写，填写数量根据本一级学科点申请基本条件所要求的学科方向数量确定。

五、除另有说明外，所填报各项与时间相关的内容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近五年”的统计时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本表中的科研经费应是本学科实际获得并计入本单位财务账目的经费。

七、本表不能填写任何涉密内容。涉密信息请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至可以公开后方可填写。

八、本表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页码依次顺序编排。封面及填表说明不编页码。本表复制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九、本学科获得学位授权后，本表格将做为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的材料之一。

I学科简介与学科方向

I-1 学科简介

请对照本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简要介绍本学科的发展简况，重点介绍本学科的特色与优势、社会需求、申请的必要性、人才培养及思想政治教育状况等有关内容。（限1000字）

一、发展简况

中国传媒大学法学专业开办于1999年，设有法学本科、法律硕士，以及设于传播学之下传媒政策与法规硕士及传媒政策与法规博士。办学定位是：面向文化传媒娱乐行业和互联网领域培养“懂法律、懂传媒、懂管理”的复合型、国际化卓越法律人才。经过多年建设，已形成一支高水平的教学研究梯队，办学方面特色鲜明，优势明显。毕业生综合素质好，就业率和就业质量高。

二、特色和优势

1. 复合型的团队：法学专业有一支学缘背景多元、结构合理、精干高效的高水平、国际化的教师队伍，共有教师21人，其中教授4名，副教授9名，讲师8名，博士占70%；45岁以下教师以及有海外留学经历的教师均占比61%。教师拥有法学、传播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复合学科背景，围绕文化传媒娱乐行业及互联网领域法律与政策问题开展教学科研，很多研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 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法学专业高度重视理论联系实践，教师的科研与文化传媒娱乐和互联网产业紧密联系，建立了17个实践基地与合作单位，包括法院、其他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律所、各类传媒及互联网机构。每年组织学生参加牛津大学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比赛、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比赛、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比赛、全国法律硕士法律文书比赛，带领学生参观实务部门，为学生提供了丰富的实习和就业机会。

3. 国际化人才培养战略：国际化是法学专业的发展战略，通过中国传媒大学与美国俄勒冈大学1+1联合培养硕士项目、美国俄勒冈大学传媒、娱乐、体育法暑期学校、牛津大学传媒法暑期学校、尼泊尔加德满都法学院法律培训项目、瑞士中欧传播法项目、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暑期项目等，组织法学学生与波多黎各中美洲大学法学院学生、美国特拉华大学学生学术对话，学生参加国际交流的比例高达100%，每年到海外名校读研的比例达30%，一些学生在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实习，或从事涉外法律业务。

三、必要性

我国法学教育面临的突出矛盾是：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卓越法律人才的供给远远无法满足社会需求。文化传媒娱乐行业和互联网领域是新兴朝阳产业，能够适应这种实践需求的高素质法律人才的缺口极大。中国传媒大学作为国内信息传播领域的最高学府，在培养这类人才方面具有突出优势。自2012年开始，中国传媒大学法律系就开始了这一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经过5年的探索和完善，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为进一步创设法学硕士学位点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中国传媒大学法学硕士点的建设有助于填补国内法学硕士与上述产业结合的空白。

I-2 学科方向与特色	
学科方向名称	主要研究领域、特色与优势（限 200 字）
法学理论	法学理论的研究和创新，可以为我国全面推进法治化进程、加速中国社会现代转型提供新的理论支撑。本学科方向有一支复合型的教学科研团队，对法学、政治学、传播学、社会学等学科进行交叉融合，着重于法理学、法哲学、法律伦理、法政治学、法社会学的研究，并与文化传媒法、互联网法相结合，立足本土，放眼国际，丰富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中国社会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在现代化转型中所出现的重大问题，就是权力缺乏有效制约的问题。这很大程度上在于对于公法理论和实践问题有效研究不足，所以需要强化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的研究。本学科方向致力于宪法学和行政法学的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尤其关注宪法和行政法实施中的制度建设和具体案例研究，同时也对于部门行政法（如传媒行政法、网络行政法、金融行政法）进行研究，为法治政府建设培养人才。
民商法学	民商法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民商事法律关系，关乎每一个人生前和去世之后的权益的维护和实现。如今在还尚未有完整的民法典的时代，市场经济又日趋发达，民商事法律的理论人才和实务人才仍然是社会亟需的人才。本学科方向致力于民法学和商法学的理论和实践研究，包括民法总论、物权法、债法、侵权法、婚姻家庭法、公司企业法等，为市场经济的建设培养人才。
传媒法学	在党和国家强调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强化网络治理、大力发展文娱产业的时代背景下，传媒法学是填补传统法学的空白领域，适应国家经济建设和法治建设、社会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需要的具有特殊意义和价值的学科。本学科方向是国内特色的法学学科方向，拥有一支跨学科（法学、传播学、艺术学）的教学科研团队，研究文化传媒娱乐产业与互联网产业中的政府监管、传媒产业、传媒侵权、知识产权等问题，为产业输送合格法律人才。

注：学科方向按照各学科申请基本条件的要求填写。

I-3 支撑学科情况			
I-3-1 本一级学科现有学位点情况			
学位点名称	授权层次类别	学位点名称	授权层次类别
法律硕士	专业硕士	法律硕士	专业硕士
I-3-2 与本学科相关的学位点情况（含专业学位）			
学位点名称	授权层次类别	学位点名称	授权层次类别
传播学	博士二级		
传播学	硕士二级		
I-3-3 与本学科相关的本科专业情况（限填2个）			
序号	本科专业名称		
1	法学		
2	传播学		

II 师资队伍

II-1 专任教师基本情况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5岁及以下	36至40岁	41至45岁	46至50岁	50至55岁	56至60岁	61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海外经历教师	外籍教师
正高级	4	0	0	0	1	3			3	4	0
副高级	9	0	4	3	1	1			8	6	0
中级	8	1	4	2	0	1			5	4	0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总计	21	2	8	5	2	5			16	14	0
最高学位非本单位 人数（比例）						导师人数（比例）人%					
18人（85.71%）						14人（66.67%）					

注：1.“海外经历”是指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获得学位，或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从事教学、科研工作时间3个月以上。

2.“导师人数”仅统计具有导师资格，且2016年12月31日仍在指导研究生的导师，含在外单位兼职担任导师人员。

II-2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团队（限填5个）

序号	团队类别	团队名称	带头人姓名	资助时间	所属学科

注：“资助时间”不限于近5年内，可依据实际资助情况填写历次资助时间。

II-3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按各学科申请基本条件要求填写，每个方向不少于3人）

方向一名称		法学理论				专任教师数	5	正高职人数	1	
序号	姓名	年龄 (岁)	最高 学位	专业技 术职 务	学术头 衔或人 才称号	国内外 主要学术兼职	培养博士生		培养硕士生	
							招生	授学位	招生	授学位
1	王四新	50	博士	教授	北京市 新世纪 社科理 论人才 百人工 程	中国人权研究会理事	8	5	30	24
2	张鸿霞	43	博士	副教授					8	4
3	陈文玲	39	博士	讲师						
方向二名称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专任教师数	4	正高职人数	1	
序号	姓名	年龄 (岁)	最高 学位	专业技 术职 务	学术头 衔或人 才称号	国内外 主要学术兼职	培养博士生		培养硕士生	
							招生	授学位	招生	授学位
1	魏晓阳	46	博士	教授		北京市宪法学会理事	1		7	4
2	郑宁	36	博士	副教授		中国宪法学会理事、 中国人权研究会理事 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 理事、 北京通信法制研究会 理事、 北京法学会物权法研 究会理事、 北京影视娱乐法学会 理事			8	
3	何勇	45	博士	副教授					2	
方向三名称		民商法学				专任教师数	4	正高职人数	1	
序号	姓名	年龄 (岁)	最高 学位	专业技 术职 务	学术头 衔或人 才称号	国内外 主要学术兼职	培养博士生		培养硕士生	
							招生	授学位	招生	授学位
1	刘文杰	43	博士	副教授		北京法学会物权法研 究会理事、			8	

						北京影视娱乐法学会理事				
2	王 军	54	学士	教授		中国信息法学会理事			18	15
3	匡敦校	52	博士	副教授		中国青少年研究会理事			21	16
方向四名称		传媒法学				专任教师数	5	正高职人数	1	
序号	姓名	年龄 (岁)	最高 学位	专业技 术职 务	学术头 衔或人 才称号	国内外 主要学术兼职	培养博士生		培养硕士生	
							招生	授学 位	招生	授学 位
1	李丹林	53	博士	教授		中国案例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中国宪法学会理事、 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 北京通信法制研究会常务理事、 北京影视娱乐法学会常务理事、 中国新闻史学会媒介法规与伦理研究委员会副会长	1		34	25
2	周丽娜	39	博士	副教授					1	
3	王 晋	39	博士	讲师						
4										
5										

注：1.请按表 I-2 所填学科方向名称逐一填写。

2.“学术头衔或人才称号”填写“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等，一人有多项“学术头衔或人才称号”或多项“国内外主要学术兼职”的，最多填写两项。

3.“培养博士生/硕士生”（包括在外单位兼职培养的研究生）均指近五年的招生人数和授予学位人数。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法学理论							
姓名	王四新	性别	男	年龄(岁)	50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学术头衔	北京市新世纪社科理论人才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理论专业, 2004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王四新, 教授, 传媒政策与法规专业博士生导师, 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副学部长, 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 丹麦人权研究所访问学者。主要研究领域为大众传播法基本理论、人权法学和互联网法基本理论。有两部专著《网络空间的表达自由》《表达自由: 原理与应用》, 在各类刊物上公开发表50多篇学术论文;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等国家省部级项目十余项, 多次参加国家网信办的立法和决策。主要承担外国法制史、西方法律思想史、人权法学等课程的教学。</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网络变化对表达自由的影响	理论视野			201206	唯一作者			
	违宪审查与表达自由	学习与探索			201204	唯一作者			
	《互联网用户账号名称管理规定》研究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201505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国外互联网治理的理念模式及借鉴研究			201606-201906	35			
	北京市人文哲学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加强首都网络空间治理的对策研究			201507-201707	15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2.3-2012.7	西方法律思想史			32	本科生			
	2013.3-2013.7	人权法学			32	研究生			
	2012.3-2012.7	外国法制史			32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法学理论								
姓名	张鸿霞	性别	女	年龄(岁)	43	专业技术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 2014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									
	<p>张鸿霞, 副教授, 传媒政策与法规硕士及法律硕士导师, 主要研究领域主要为法理学、传媒法理论,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有《大众传播活动侵犯人格权归责原则研究》《互联网隐私保护的法律问题研究》, 主持校级项目《媒体吸收业外资本法律问题研究》《传媒市场化的法律制度构建》《传媒产业化法治问题研究》。专著《大众传播活动侵犯人格权归责原则研究》。主编《大众传播法学》; 参编《影视法导论》《中华监察执纪执法大典》《中华廉吏传》《媒体政策与法规》。在《法律科学》《国际新闻界》《新闻记者》等各种学术杂志上发表学术论文约二十篇。承担法律学、传媒法概论等课程的教学。</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侵犯法人名誉权与商业诽谤行为辨析		江西社会科学				201605	唯一作者		
	法人作品中参加人署名权保护研究		学术界				201603	唯一作者		
	涉及公共利益的名誉权诉讼研究		学术探究				201601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北京市文资办重点项目		《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促进条例》立法论证报告				201509-201512	33.99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4.3-2014.7		法理学				48	本科生		
	2015.9-2016.1		传媒法概论				48	本科生		

		2016.3-2016.7		法理学专题			48		法律硕士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法学理论							
姓名	陈文玲	性别	女	年龄(岁)	39	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北京大学社会学专业, 2008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p>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p>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陈文玲, 讲师, 北京大学社会学博士, 美国艾默里大学访问学者。主要研究领域: 社会学、社会调查、社会方法等。参与编写《村庄的记忆、舆论与秩序》, 《当代中国社会价值观与社会整合研究》, 发表论文《道德分层与村民的脸面》《“日常生活”视角下的农村家族》、《村庄舆论的表达与规范呈现》、《基于社区应急救援视角下的共同体意识重塑与弹性社区培育》等。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以农民为主体的乡村秩序维系及其机制研究》、北京市青年英才计划项目《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公共服务的现状及长效机制研究》。主要讲授社会学概论、定向分析方法等课程。</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基于社区应急救援视角下的共同体意识重塑与弹性社区培育		管理评论				201608	唯一作者	
		村庄舆论的表达与规范呈现		中国社会科学报				201603	唯一作者	
		双利理念下的民间社区动员		《当代中国社会价值观与社会整合研究》,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201605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北京市青年英才计划项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公共服务的现状及长效机制研究				2013-2015	15	

近五年 主讲课程 情况 (限3 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6.3-2016.7		社区概论		32	本科生			
	2015.9-2016.1		社会学概论		32	本科生			
	2014.3-2014.7		定性研究方法		32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姓名	魏晓阳	性别	女	年龄 (岁)	46	专业技术 职务	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 (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南京大学历史学, 2005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 (学术骨干) 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魏晓阳,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中国传媒大学文化立法研究中心主任, 中国人民大学宪政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 北京市宪法学会理事, 新加坡国立大学、加拿大维多利亚大学法学院和日本北海道大学高级访问学者。主要研究领域: 传媒政策理论及历史、日本传媒法与政策。出版4部专著、在《新华文摘》、《现代传播》、《环球法律评论》、《法学》等CSSCI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近40余篇, 参与全国人大委托项目《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立法研究及草案起草以及10余项国家级科研项目。主要讲授宪法学、传媒政策与法制史等课程。</p>								
近五年 代表性 成果 (限3 项)	成果名称 (获奖、论文、专著、专利、 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 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 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日本文化法治及其对中国的 启示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701	唯一作者			
	路径依赖与基因断裂——日 本百年宪政转型透视		环球法律评论		201305	唯一作者			
	现代日本人的法律生活:从宪 法诉讼看日本法律意识变迁		法律出版社, 第1版		201208	唯一作者			
目前主 持的主 要科研 项目 (限3 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 (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一般项 目		世界各国文化法律、文化政策比较研 究		201608-201908	20			

近五年 主讲课程 情况 (限3 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4.9-2015.1	宪法学	48	本科生
	2015.3-2015.7	传媒政策与法律史	32	传媒政策与法规研究生
	2012.9-2013.1	宪法学	48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宪法与行政法学								
姓名	郑宁	性别	女	年龄 (岁)	36	专业技术 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 (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人民大学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 2008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 (学术骨干) 简介	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									
	<p>郑宁, 副教授, 法学博士, 硕士生导师, 法律系副主任, 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美国特拉华大学访问学者,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行政法研究所研究员, 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 中国人权研究会理事, 中国宪法学研究会理事、北京市通信法制研究会理事, 主要研究领域: 行政法学, 传媒规制, 互联网法。专著有《行政立法评估制度研究》, 参与十余部专著撰写, 在《行政法学研究》《新闻记者》等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四十余篇。主持“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的创新与实践”获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主要承担课程: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行政法案例分析。</p>									
近五年 代表性 成果 (限3 项)	成果名称 (获奖、论文、专著、专利、 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 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 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2015年度中国传媒法治发展 报告	新闻记者					201601	唯一作者		
	行政立法评估制度研究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07	唯一作者		
	互联网信息内容监管领域的 约谈制度: 理论定位与制度 建构	行政法学研究					201509	唯一作者		
目前主 持的主 要科研 项目 (限3 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 (万元)			
	校级科研项目		法治政府视域下网络监管的法治化研 究			2016-2018	3			
	中国人权研究会		网络人权研究			2015-2016	2			

	搜狐集团	网络法与影视娱乐法政策研究	2016-2017	5
近五年 主讲课程 情况 (限3 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6.3-2016.7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专题	32	法律硕士
	2015.3-2015.7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48	本科生
	2014.9-2015.1	行政法案例分析	16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宪法与行政法学							
姓名	何勇	性别	男	年龄 (岁)	45	专业技术 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 (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传媒大学传播学, 2006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 (学术骨干) 简介	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								
	何勇,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 在中国传媒大学获新闻传播学博士学位, 新西兰坎特伯雷大学博士后, 德国科隆大学访问学者。研究领域: 传播学、媒介制度与法规、法治新闻等。著有: 《德国公共广播电视研究》, 译著《媒体制作人法律实用手册》(第四版), 并发表过多篇论文。主授课程: 媒介制度概论、法制新闻理论与实务、比较传媒法律与政策实务。								
近五年 代表性 成果 (限3 项)	成果名称 (获奖、论文、专著、专利、 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 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 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象征符号与仪式传播:人类传播起源的重构	全球传媒学刊			201606	唯一作者			
	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教学模式的实践与创新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201502	唯一作者			
	秦汉诽谤法源流考	青年记者			201508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 (万元)			

(限3项)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4.3-2014.7	媒介制度概论	32	本科生
	2015.3-2015.7	比较传媒法律与政策实务	32	法律硕士
	2016.3-2016.7	法制新闻理论与实务	32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民商法学							
姓名	刘文杰	性别	男	年龄(岁)	43	专业技术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商法,2007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								
	刘文杰,中国社会科学院民商法学博士,副教授,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德国康斯坦茨大学、德国柏林洪堡大学访问学者。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及多个校级科研培育项目的主持人,发表二十余篇专业论文,著有《从责任避风港到安全保障义务-网络服务提供者的中介人责任研究》,参与《中国民法典侵权行为编规则》一书的合著。主要研究领域:民法,知识产权法。主要讲授知识产权法、侵权责任法、网络知识产权等课程。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出版单位及总印数,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微博平台上的著作权	法学研究						201211	唯一作者
	信息网络传播行为的认定	法学研究						201605	唯一作者
	从责任避风港到安全保障义务-网络服务提供者的中介人责任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08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安全保障义务	201101-201512	15
	校级科研培育项目	微博传播中的侵权问题研究	201207-201512	1
	校级科研培育项目	电视节目模板的法律保护研究	201007-201207	1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5.9-2016.1	网络知识产权法	32	法律硕士
	2016.9-2017.1	知识产权法	48	本科生
	2016.3-2016.7	侵权责任法	32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民商法学							
姓名	王军	性别	女	年龄(岁)	54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学士, 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 1984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王军, 教授, 硕士生导师, 中国法学会会员, 中国信息法学会理事。主要研究领域: 民商法、传媒政策与法规、广告法、网络信息法、舆论传播等。出版专著四本: 《传媒法规与伦理》、《网络传播法律问题研究》获中国法学会科研成果二等奖、《广告管理与法规》、《新闻工作者与法律》。多次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参与多个教育部重大项目。共计发表论文四十余篇。主要承担传媒伦理与法规、广告伦理与法规等课程教学。</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新《广告法》的变化与监管亮点	工商行政管理						201506	唯一作者
	灾难报道的伦理原则及社交媒体的引用规范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201506	唯一作者
	用传媒伦理原则分析袁厉害事件报道	新闻与写作						201305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媒介融合环境下的传媒法规与伦理研究	2010-2016	12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6.3-2016.7	传媒伦理与法规	32	本科生
	2016.3-2016.7	广告管理与法规	40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民商法学							
姓名	匡敦校	性别	男	年龄(岁)	52	专业技术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专业, 2014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匡敦校,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团中央中国青少年研究会理事, 中国法学会会员, 北京市律师协会物权法专业委员会委员, 北京影视艺术家协会律师团成员。在诉讼、民商事仲裁、劳动仲裁等领域较为丰富的经验。译著《针对大众媒体侵害人格权的保护: 各种制度与实践》, 合著《影视法律实务与操作指南》、《影视合同范本与风险防范》, 合译《媒体制作人法律实用手册》, 参编教材《大众传播法学》、《影视法导论》。发表专业论文十余篇, 并主持了多个省部级、校级科研项目。主要教授民法学、民事诉讼法等专题课程。</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项)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中国未成年人社区矫正的问题及对策	中国青年社会科学					201501	唯一作者	
	针对大众媒体侵害人格权的保护: 各种制度与实践	中国法制出版社, 第一版					201212	译作	

	影视法律实务与操作指南	北京大学出版社，第一版	201204	第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共青团中央	《未成年犯社区矫正机制研究》	2014-2015	5
	新华社	《网络环境下的名誉权与隐私权保护》	2014-2014	4
	院级	《传媒合同判解研究》	2013-2016	1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5.9-2016.1	民法学专题	64	法律硕士
	2016.3-2016.7	民事诉讼法学专题	32	法律硕士
	2014.9-2015.1	民法学	48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传媒法学							
姓名	李丹林	性别	女	年龄（岁）	53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2011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								
	<p>李丹林，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本科和硕士，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博士，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法律系主任，中国传媒大学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传媒政策与法规硕士方向专业负责人。英国牛津大学社会与法律研究中心、伦敦国王学院法学院高级访问学者。中国宪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北京市通信法制研究会常务理事。研究领域：传媒法律、文化传媒政策、传媒管制、著作权法。出版独著《电视剧法律问题研究》、《广播电视法中的公共利益研究》，参与十余部专著的撰写，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两项，其他项目多项。主要讲授传媒法概论、传媒法基本理论、著作权法等课程。</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		获奖类别及等级，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出版单位及总印数，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限3项)	咨询报告等名称)			
	广播电视法中公共利益研究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201211	唯一作者
	互联网革命、宪法文化与传媒监管	现代传播	201604	唯一作者
	媒介融合背景下我国传媒政策与法律研究论纲	南京社会科学	201402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媒介融合背景下的我国媒体政策法律问题研究	2013-2016	30
	国家社科基金特别委托项目	社会资本进入传媒领域政策研究	201703-201706	10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委托项目	广播电视涉法类节目容易出现的法律风险及对策研究	201503-201511	6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5.9-2016.1	传媒法基本理论	48	法律硕士
	2016.3-2016.9	著作权法	32	法律硕士
	2014,9-2015.1	传媒法基本理论	48	传媒政策与法规硕士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传媒法学							
姓名	周丽娜	性别	女	年龄(岁)	39	专业技术职务	副教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 2013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周丽娜,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获得中国人民公安大学诉讼法专业硕士学位及中国传媒大学传播学博士学位, 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秘书长, 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秘书长, 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著有《媒体与隐私——英国新闻报道侵犯隐私案例研究》、《全球视角女性成长经验分享》, 并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主授课程: 刑法专题、刑事诉讼法专题、法律英语。</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项)	大数据背景下的网络隐私法律保护:搜索引擎、社交媒体与被遗忘权	国际新闻界	201508	唯一作者
	媒体与隐私——英国新闻报道侵犯隐私案例研究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201312	唯一作者
	英国对互联网新闻信息的法律规范	现代传播	201612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万元)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广播电视研究中心一般项目	媒介融合下表达自由与隐私保护研究	2013-2014	1
	校级科研培育项目	欧洲人权法院自由表达案例选评(1998-2008)	2009-2013	1
	校级科研培育项目	大数据时代网络隐私法律保护比较研究	2014-2017	2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6.3-2016.7	刑事诉讼法	64	法律硕士
	2016.9-2017.1	刑法学专题	32	法律硕士
	2016.9-2017.1	法律英语	32	本科生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II-4 各学科方向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简况

学科方向名称		传媒法学							
姓名	王晋	性别		年龄(岁)	39	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学术头衔	
最终学位或最后学历(包括学校、专业、时间)			博士, 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 2015年					所在院系	文法学部法律系
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简介	<p>对照申请基本条件编写, 包括研究领域、科研水平与学术业绩, 承担课程教学情况(限300字)</p> <p>王晋, 讲师, 中国传媒大学传媒政策与法规博士, 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访问学者, 研究领域: 传媒法。著有《网络服务提供者的著作权侵权责任研究》发表学术论文13篇, 主持了校级项目1项, 参与国家及省部级项目3项。讲授课程包括传媒伦理与法规、广告法规、法律基础、。</p>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限3)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专利、咨询报告等名称)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时间	署名情况			

项)	国内外媒体版权保护之探索	青年记者	201702	唯一作者
	网络服务提供者的著作权侵权责任研究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605	唯一作者
	不作为的网络服务提供者著作权侵权承担 补充责任的提出	学术探索	201612	唯一作者
目前主持的主要科研项目 (限3项)	项目来源与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起讫时间	到账经费 (万元)
	中国传媒大学科研培育项目	从 Twitter 到微博: 传播中的人格权侵权法律问题研究	2011-2013	1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项目	新媒体环境下我国影视产业生态集群发展研究——以金田影视产业园为例	2015-2018	5
近五年主讲课程情况 (限3门)	时间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授课对象
	2016.9-2017.1	法律基础	32	本科生
	2015.3-2015.7	传媒伦理与法规	32	本科生
	2014.3-2014.7	广告法规	32	本科生

注: 1.本表填写表 II-3 中所列人员的相关情况, 每人限填一份, 人员顺序与表 II-3 一致。本表可复制。

2.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 仅限填写本人是唯一作者 (第一专利权人等) 或通讯作者的情况, 成果署名单位不限。

III 人才培养

III-1 招生与学位授予情况					
III-1-1 博士研究生招生与学位授予情况 (□本学科□相近学科□联合培养)					
年度 人数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III-1-2 硕士研究生招生与学位授予情况 (□本学科□相近学科□联合培养)					
年度 人数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招生人数	12	8	4	6	3
授予学位人数	10	5	7	12	8

III-1-3 与本学科点相关的本科生招生与学位授予情况

本科专业名称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招生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法学	30	29			30	24			30	32

注：1.有本学科授权并招生的，填本学科情况；本学科无学位授权的，填写相近学科情况；前两项都没有的，可填联合培养情况；三类中只能选填一类。

2.“招生人数”填写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招生、录取的全日制研究生人数，专业学位授权点还应统计全国 GCT 考试录取的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授予学位人数”填写在本单位授予学位的各类研究生数（含全日制、非全日制研究生及留学研究生）。

III-2 课程与教学							
III-2-1 目前开设的硕士研究生主要课程（不含全校公共课）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主讲教师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姓名	专业技术 职务	所在院系		
1	法理学专题	专业必修课	张鸿霞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48/3	中文
2	宪法学专题	专业必修课	魏晓阳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3	民法学专题	专业必修课	匡敦校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64/4	中文
4	刑法学专题	专业必修课	周丽娜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64/4	中文
5	刑事诉讼法专题	专业必修课	周丽娜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6	民事诉讼法与仲裁法专题	专业必修课	匡敦校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7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	专业必修课	郑宁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8	传媒法基本理论	专业必修课	李丹林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9	网络知识产权法专题	专业选修课	刘文杰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10	比较传媒法律与政策实务	专业选修课	何勇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双语
11	影视娱乐法	专业选修课	李丹林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12	互联网法	专业选修课	王四新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双语
13	著作权法	专业选修课	魏晓阳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III-2-2 拟开设的硕士研究生主要课程（不含全校公共课）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主讲教师			学时/ 学分	授课语言
			姓名	专业技术 职务	所在院系		
1	法哲学	专业必修课	张鸿霞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48/3	中文
2	法社会学	专业必修课	陈文玲	讲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3	经济法专题	专业必修课	张鸿霞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48/3	中文
4	中国宪法	专业必修课	魏晓阳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48/3	中文
5	中国行政法	专业必修课	郑宁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48/3	中文

6	民事诉讼法专题	专业必修课	匡敦校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7	商法专题	专业选修课	周凯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8	债法专题	专业选修课	王 军	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9	物权法专题	专业选修课	匡敦校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10	网络知识产权法 专题	专业选修课	刘文杰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11	传媒侵权法专题	专业选修课	刘文杰	副教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12	民法解释学	专业选修课	韩新华	讲师	文法学部法律系	32/2	中文

注：1.“课程类型”限填“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一门课程若由多名教师授课，可多填；授课教师为外单位人员的，在“所在院系”栏中填写其单位名称，并在单位名称前标注“▲”。

2.在本学科无硕士学位授权点的，填写相关学科课程开设情况。

III-2-3 近五年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					
序号	获奖类别	获奖等级	获奖成果名称	主要完成人	获奖年度
1	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北京市教委）	二等奖	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教学模式的创新与实践	郑宁、王四新、刘文杰、何勇	2013
2					
3					
4					
5					

注：同一成果获得多种奖项的，不重复填写。

III-3 近五年在校生代表性成果（限填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奖、论文、专著、专利、赛事名称、展演、创作设计等)	获奖类别及等级, 发表刊物、页码及引用次数, 出版单位及总印数, 专利类型及专利号, 参赛项目及名次, 创作设计获奖	时间	学生姓名	学位类别 (录取类型/入学年月/学科专业)
1	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比赛(国家版权局)	本科生组, 三等奖一名, 鼓励奖两名	2012	褚建鑫、孙慧、黄依心	本科(全日制/200809/法学); 本科(全日制/201009/法学)
2	第五届全国大学生法律英语比赛	一等奖四名, 二等奖三名, 三等奖一名, 优胜奖三名	2012	黄子洋、陈翩翩、石丽、王诗漫、张雪、黄依心、于佳、林洁、凡响、张道营、程京亚	本科(全日制/201009/法学)
3	第五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比赛(国家版权局)	一等奖一名, 二等奖两名, 三等奖三名, 鼓励奖三名	2013	王诗漫、徐文、李强、许旭、黄依心、凡响、章梦艺、唐张枫、杨翔宇	本科(全日制/201009/法学)
4	第七届牛津大学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比赛 亚太赛区比赛	第三名	2013	张好、王月、韩雪莹、窦智杰、刘敏、王晨	本科(全日制/201209/法学)
5	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比赛(国家版权局)	三等奖	2014	张好	本科(全日制/201209/法学)
6	全国新闻出版和法制征文(国家广电总局政策法规司)	二等奖一名、优秀奖两名	2014	钟馨、韩雪莹、朱文馨	硕士(全日制/201209/法学)、硕士(全日制/201309/法学)、硕士(全日制/201409/法学)

7	北京市第四届大学生 模拟法庭竞赛	二等奖	2012	凡响、张雪、 唐张枫、戴安 然、林洁、黄 子洋	本科（全日制 /201009/法学）
8	第七届北京市大学生 模拟法庭竞赛	二等奖	2015	温晓霞、古谢 霜、范颖、唐 贤荣、李双 雪、陈佳韵	本科（全日制 /201409/法学）
9	贸仲杯国际贸易仲裁 模拟法庭比赛	十佳辩手	2015	王诗漫	本科（全日制 /201009/法学）
10	国外电视节目版式开 发者的维权策略—— 以《流行偶像》为例	电视研究（CSSCI）	2016	周欣月	硕士（全日制 /201509/法律硕 士）

注：1.限填写除导师外本人是唯一作者（第一专利权人等）或通讯作者的成果。

2.“学位类别”填“博士、硕士、学士”，“录取类型”填“全日制、非全日制”。

3.在本学科无学位授权点的，可填写相关学位点或本科专业在校生成果。

IV 科学研究

IV-1 科研项目数及经费情况										
计数 类别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项目数 (个)	经费数 (万元)	项目数 (个)	经费数 (万元)	项目数 (个)	经费数 (万元)	项目数 (个)	经费数 (万元)	项目数 (个)	经费数 (万元)
国家级项目	0	0	1	30	0	0	1	15	3	67
其他政府项目	5	10	2	16	3	8	4	46	5	56
非政府项目 (横向项目)	1	6	2	2	2	24	5	129.87	4	23.84
合计	6	16	5	48	5	32	10	190.87	12	146.84
目前承担科研项目					近五年纵向科研项目					
总数(项)		总经费数(万元)			总数(项)		总经费数(万元)			
38		433.71			24		238			
近五年国家级科研项目					近五年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总数(项)		总经费数(万元)			总数(项)		总经费数(万元)			
5		112			9		103			
年师均科研项目数 (项)		0.38	年师均科研经费总数 (万元)		4.34	年师均纵向科研经费数 (万元)		2.38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获奖数					3					
出版专著数		21			师均出版专著数		1			
近五年公开发表 学术论文总篇数		152			师均公开发表 学术论文篇数		7.6			

对照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简要补充说明科学研究情况（限 400 字）

法学专业教师主持有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2 项，一般项目 1 项，国家艺术基金 1 项，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1 项，教育部、北京市社科基金、网信办、中宣部、广电总局等省部级科研项目 10 项，校级科研项目 9 项，北京市文资办、搜狐集团、新华网等横向课题十余项。五年来在各类期刊上发表论文 152 篇，其中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0 余篇，出版著作或教材 21 部，每年定期举办“中国十大传媒法事例及传媒法影响力人物”评选活动，主编《传媒法律与政策通讯》电子刊物，发布年度中国传媒法治发展报告。法学专业教师积极参加国家和地方重大立法、决策，为法治建设作出贡献。多位教师担任中国宪法学研究会、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中国案例法教学研究会、中国人权研究会、中国婚姻法研究会、北京市宪法学会、北京通信法制研究会、北京物权法研究会、北京娱乐法学会理事，担任中国广播电视协会制片委员会法务部负责人、北京电视艺术家协会法律顾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专家、国土资源部法律中心专家，多次参与最高人民法院、广电总局、中央精神文明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教育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土资源部、建设部、民政部、国家邮政局、北京市人大、北京法院系统等国家机关的立法论证和政策咨询，近五年接受中央各级媒体采访 100 余次。

注：本表仅统计本单位是“项目主持单位”或“科研主管部门直接管理的课题主持单位”的科研项目。

IV-2 近五年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的代表性科研奖励（限填 5 项）					
序号	奖励类别	获奖等级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人	获奖年度
1	第十三届全国广播电视学术优秀论文奖（中国广播电视协会）	三等奖	《论媒介融合时代广播电视法律制度的几个基本问题》	李丹林	2014
2	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年会2013-2014年优秀科研成果论文类	三等奖	《经济适用房的遗产属性》	周凯	2014
3	第十四届全国广播影视学术论文评选媒体经营研究类	二等奖	《大数据与“微”营销——社交媒体大数据对电影营销的若干新拓展》	司若	2016
4					
5					

注：同一项目获得多项奖励的，不重复填写。

IV-3 近五年发表的代表性学术论文、专著（限填 20 项）					
序号	名称	作者	时间	发表刊物/出版社	备注（限 100 字）
1	互联网革命、宪法文化与传媒监管	李丹林	201604	现代传播	权威期刊
2	媒介融合背景下我国传媒政策与法律研究论纲	李丹林	201402	南京社会科学	核心期刊
3	《非诚勿扰》节目名称侵权案探析	刘文杰	201607	现代传播	权威期刊
4	信息网络传播行为的认定	刘文杰	201605	法学研究	权威期刊
5	国外电视节目版式开发者的维权策略——以《流行偶像》为例	刘文杰	201605	电视研究	核心期刊
6	探析著作权法中的“时事新闻”	刘文杰	201603	新闻与传播	核心期刊

7	侵犯法人名誉权与商业诽谤行为辨析	张鸿霞	201605	江西社会科学	核心期刊
8	法人作品中参加人署名权保护研究	张鸿霞	201603	学术界	核心期刊
9	表达自由制度中的政府、司法和大众传播	王四新	201312	现代传播	权威期刊
10	互联网信息内容监管领域的约谈制度——理论阐释与制度完善	郑宁	201509	行政法学研究	核心期刊
11	2015年度中国传媒法治发展报告	郑宁	201601	新闻记者	核心期刊
12	日本隐私权的宪法保护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魏晓阳	201201	浙江学刊	核心期刊
13	路径依赖与基因断裂——日本百年宪政转型透视	魏晓阳	201305	环球法律评论	核心期刊
14	媒介融合时代媒体管制的思考——基于“公共利益”原则的分析	李丹林	201203	现代传播	权威期刊
15	英国新时期报刊业监管改革研究	李丹林	201502	南京社会科学	核心期刊
16	论媒介融合时代广播电视法律制度的几个基本问题	李丹林	201201	南京社会科学	核心期刊
17	探析著作权法中的“时事新闻”——翻译引发的著作权法疑难问题	刘文杰	201603	新闻与传播研究	核心期刊
18	时事新闻的不保护与保护	刘文杰	201402	电视研究	核心期刊
19	论侵权法上过失认定中的“可预见性”	刘文杰	201305	环球法律评论	核心期刊
20	微博平台上的著作权	刘文杰	201211	法学研究	核心期刊

注：限填署名为本单位且作者是唯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署名单位的论文、专著。在“备注”栏中，可对相关成果的水平、影响力等进行简要补充说明。

IV-4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转化或应用（限填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成果类型	主要完成人	转化或应用情况（限 100 字）
1	《非影视剧广播电视涉法类节目常见法律风险及对策研究》	研究报告	李丹林、郑宁等	本报告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政策法规司委托项目成果，委托单位将报告成果纳入对于相关从业人员的培训内容之中。
2	网上舆论引导机制研究	研究报告	王四新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采纳了其中的相关建议。
3				
4				
5				
6				
7				
8				
9				
10				

注：限填近五年完成并转化/应用的成果，包括：发明专利、咨询报告、智库报告、标准制定及其他原创性

研究成果等。

IV-5 近五年承担的代表性科研项目（限填 10 项）

序号	名称 (下达编号)	来源	类别	起讫时间	负责人	本单位 到账经费 (万元)
1	媒介融合背景下我国 传媒法律与政策研究	国家社科基金	重点课 题	2013-2016	李丹林	30
2	非影视剧广播电视涉 法类节目常见法律风 险及对策研究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 总局	特别委 托项目	2015.3-12	李丹林	6
3	国外互联网治理的理 念模式及借鉴研究	国家社科基金	重点课 题	2016-2019	王四新	30
4	世界各国文化法律、 文化政策比较研究	国家社科基金	艺术学 一般项 目	2016-2019	魏晓阳	20
5	广告治理政策法规研 究	国家社科基金	一般项 目	2016-2019	王军	20
6	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安 全保障义务	国家社科基金	青年项 目	2012-2015	刘文杰	15
7	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公 共服务的现状及长效 机制研究	北京市教委	北京市 青年英 才项目	2013-2016	陈文玲	15
8	《北京市文化创意产 业促进条例》立法论 证报告	北京市文资办	重大项 目	2016. 9-12	张鸿霞	33.99
9	社会资本进入传媒领 域政策研究	国家社科基金特别 委托项目	一般项 目	201701-201706	李丹林	10
10	加强首都网络空间治 理的对策研究	北京市人文哲学社 科基金	一般项 目	2015-2017	王四新	15

注：仅统计本单位是“项目主持单位”或“科研主管部门直接管理的课题主持单位”的科研项目。

IV-6 近五年代表性艺术创作与展演				
IV-6-1 创意设计获奖（限填 5 项）				
序号	获奖作品/ 节目名称	所获奖项与等级	获奖 时间	相关说明（限 100 字） （如：本单位主要获奖人及其贡献等）
1				
2				
3				
4				
5				
IV-6-2 策划、举办或参加重要展演活动（限填 5 项）				
序号	展演作品/ 节目名称	展演名称	展演时间与 地点	相关说明（限 100 字） （如：本单位主要参与人及其贡献等）
1				
2				
3				
4				
5				
IV-6-3 其他方面（反映本学科创作、设计与展演水平的其他方面，限 300 字）				

注：本表仅限申请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学位授权点的单位填写。

V培养环境与条件

V-1 近五年国际国内学术交流情况					
项目 计数	主办、承办国际或全 国性学术年会（次）	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 议上报告（次）	邀请境外专家讲座报 告（次）	资助师生参加国际国内学 术交流专项经费（万元）	
累计	10	216	30	40	
年均	2	43.2	6	8	
V-1-1 近五年举办的主要国际国内学术会议（限填 5 项）					
会议名称	主办或承办 时间	参会人员			
		总人数	境外人员数		
“冲突与共赢——著作权法修改与利益平衡”研讨会	2012 年 7 月 5 日	70	0		
“网络著作权保护的前沿问题”研讨会	2012 年 12 月 15 日	60	0		
首届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模式暨企业法律风险防控高峰论坛	2013 年 8 月 18 日	180	0		
首届互联网治理论坛暨互联网治理专家智库成立仪式	2014 年 12 月 8 日	150	0		
2016 中国传媒法治发展年度研讨会暨中国传媒法影响力人 物颁奖典礼及十大传媒法事例发布会	2017 年 1 月 8 日	300	0		
V-1-2 近五年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上报告情况（限填 10 项）					
序 号	报告名称	会议名称及地点	报告人	报告类型	报告时间
1	《强化网站主体责任正当 时》	网站履行主体责任高峰论坛，北京	王四新	主题报告	201612
2	《媒介融合时代英国传媒监 管研究》	“多维视域中的英国研究”研讨会， 北京	李丹林	主题报告	201612
3	《我国行政立法评估制度的 现状及法治》	“法治评估：普遍性与特殊性”国际 研讨会，北京，中国人民大学	郑宁	主题报告	201604
4	《中国媒体法的发展》	中国媒体立法与管制：趋势、议题和 问题”的国际学术研讨会，英国牛津 大学	李丹林	主题报告	201210
5	中国法律保护言论自由	中非视野下的国际传播：破冰之旅， 肯尼亚内罗毕	王四新	主题报 告	201207
6	《谣言治理与网络法治》	“第三届中国新闻法治建设学术峰 会”，北京	王四新	主题报告	201501

7	中国大数据发展与隐私权保护	“大数据与隐私”国际研讨会，新西兰维多利亚大学	周丽娜	主题报告	201503
8	《网络平台直播的监管态势》	直播行业监管风暴专家研讨会，北京	刘文杰	主题报告	201611
9	《从英国法的角度谈被遗忘权的借鉴意义》	“多学科视野中的被遗忘权”研讨会，北京	李丹林	主题报告	201411
10	社交媒体与网络治理	“全球化时代的传播：媒介与政府治理”国际学术论坛，北京	王四新	主题报告	201601

注：“报告类型”填“大会报告”和“主题报告”。

V-2 可用于本一级学科点研究生培养的教学/科研支撑

V-2-1 图书资料情况

中文藏书 (万册)	外文藏书 (万册)	订阅国内专业期刊 (种)	订阅国外专业期刊 (种)	中文数据库数 (个)	外文数据库数 (个)	电子期刊读物 (种)
20	3	50	30	20	9	15

V-2-2 代表性重点实验室、基地、中心、重点学科、卓越计划等平台（限填5项）

序号	类别	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1	中心	中国传媒大学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	中国传媒大学	2003年
2	中心	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	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	2015年
3	实验室	中国传媒大学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	中国传媒大学	2003年
4	基地	北京法院保护知识产权实践基地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	2011年
5	基地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实践基地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2016年

V-2-3 仪器设备情况

仪器设备总值 (万元)	100	实验室总面积 (M ²)	200	最大实验室面积 (M ²)	60
----------------	-----	-----------------------------	-----	------------------------------	----

V-2-4 其他支撑条件简况（按各学科申请基本条件填写，限200字）

1. 法学专业聘请客座教授 12 人，中心顾问及客座研究员 19 人，法律硕士业界导师 23 人，总计 53 人。
2. 法学专业重视研究生培养，每年投入到法学研究生培养的经费达 50 余万元，生均经费达 1 万元以上。中国传媒大学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和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是法学专业的科研平台，举办各类高端学术研讨会，承接国家级、部委级及各类组织的委托课题，组织“中传法硕论坛”“学术沙龙”等活动，可以为法学硕士培养提供学术平台。
3. 法学专业与文化传媒及互联网行业联系紧密，与国家网信办、广电总局、新华网、北京市文资办、腾讯、优酷、搜狐等开展了密切合作。

注：1.同一重点实验室/基地/中心有多种冠名的，不重复填写。

2. “批准部门”应与批文公章一致。

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意见：

主席：（学位评定委员会章）

年 月 日

学位授予单位承诺：

本单位申报表中提供的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不涉及国家秘密并可公开，同意上报。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材料真实性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人代表：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